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志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林志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林志军先生为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对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资格及工作性质进行合理分析与评判后，拟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

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各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组成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

由林志雄先生、林志军先生、阮东阳先生三人组成，林志雄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

由魏志华先生（独立董事）、范薇薇女士（独立董事）、王书林女士三人组成，魏志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

由肖伟先生（独立董事）、林志军先生、魏志华先生（独立董事）三人组成，肖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由范薇薇女士（独立董事）、林志雄先生、肖伟先生（独立董事）三人组成，范薇薇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新一届总经理提名和选聘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总经理的聘任工作进行适当延期。

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又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五、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丹荷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六、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华贤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七、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舒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

附：个人简历

董事长简历：

林志雄先生：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医学学士学位，骨科副主任医师，公司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1996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林志雄在厦门中山医院任骨科主治医生。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前往日本国立千叶大学骨科研究室进修并获得日本国立千叶大学医学部博士入学资格。2004 年 6 月回国后创立厦门大博颖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04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林志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6,203,902 股股票，通过广西大博商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97,124,098 股股票，合计控制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28%。林志雄先生与林志军先生为同胞兄弟，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军先生与王书林女士为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林志雄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林志雄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林志雄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副董事长简历：

林志军先生：197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公司联合创始人，现任公司副董事长。1999 年 2 月至 2008 年 5 月，供职于厦门伊耐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 年 12 月创立大博医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香港）并担任董事长至今。200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林志军现兼任厦门市医疗器械协会会长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林志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0,807,710 股股票，通过大博医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74,657,942 股股票，合计控制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5%。林志军先生与林志雄先生为同胞兄弟，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军先生与王书林女士为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林志军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林志军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林志军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副总经理简历：

陈又存先生：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设计专业。历任路达（厦门）工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凯立五金企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2 月加入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又存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0,000 股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陈又存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陈又存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财务总监简历：

陈丹荷女士：198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厦门象屿兴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厦门象屿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厦门优尼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陈丹荷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3,000 股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陈丹荷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陈丹荷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秘书简历：

华贤楠先生：198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风控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梅花伞（厦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固定收益及资本市场部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华贤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3,400 股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华贤楠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华贤楠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黃舒婷女士：199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2 年 7 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黃舒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存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